



林西县实验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NMGZH-2026-009）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

一、招标条件

本林西县实验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林西县实验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项目为学校食堂食材采购。共计3个包，采购内容：1包：学生奶；2包：蔬菜、豆制品；3包：水果。；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蔬菜、豆制品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蔬菜、豆制品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具有“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证明”或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投标人近三年内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查实食品安全舆情事件（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8-25 08:30:00到2026-08-31 17:30:00。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9-15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9-15 09:00:00。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林西县实验中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 林西县实验中学

地址: 林西县林西镇北街

联系人: 康晓东

电话: 15247679436

邮件: 15247679436@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泽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城北街道办事处林西大道北段39号新华商场一号厅

联系人: 苗国学

电话: 18204866460

邮件: 18204866460@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苗国学



公告附件：

内蒙古泽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受林西县实验中学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林西县实验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林西县实验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NMGZH-2026-009

2. 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所属行业
1	蔬菜、豆制品	1	批	详见招标文件	批发零售业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具有“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证明”或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投标人近三年内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查实食品安全舆情事件（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本项目招标文件可采用现场或电子邮件形式两种获取方式。

(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 0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08 月 31 日，每天上午08:30至11:30，下午02:30至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 报名所需资料：



有



下

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

3、报名登记表（见附件）。

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报名资料

现场获取：提供上述报名所需资料的原件并同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一份。

电子邮件获取：投标人只需将上述“报名所需资料”中所要求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18204866460@163.com进行报名。超过确认参与截止时间再递交的材料，不予接收。

招标文件：报名成功的投标人，招标文件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到各投标人递交报名资料的邮箱里，请各投标人注意查收。

本阶段仅针对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进行登记，不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投标人用于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的准确有效的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和联系人不得随意更换。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相关的澄清、修改、资料、通知等信息均通过此联系方式发送至投标人，逾期不予确认回复的均视为投标人已收到相关信息，若因登记的联系方式有误、通讯障碍、无人应答或未及时查阅等因素给投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招标文件售价：0元

（5）现场获取招标文件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中信大厦A座6层



(6) 报名联系人及电话： 苗国学 18204866460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 09 月 15 日09:00

递交方式：投标人须将已签字盖章后的响应文件转PDF格式发送至18204866460@163. com。

文件名称：NMGZH-2026-009xxx 公司响应文件（xxx 公司为竞标人名称）

开标时间：2026年 09 月 15 日09:00

开标地点：林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林西县党政综合楼二楼开评标室）

注：投标人须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不接受投标人递交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和材料。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bgg.nmgztb.com.cn）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七、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林西县实验中学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

联系人：康晓东

联系电话：1524767943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泽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林西镇城北街道办事处林西大道北段 39 号新华商场 1 号厅

联系人：苗国学

联系电话：18204866460

附件1

林西县实验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报名登记表

序号	供应商填写内容		备注
1	所投采购包包号	采购包XX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营业期限		
4	法定代表人姓名		
5	委托代理人姓名		
6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7	委托代理人邮箱		
8	确认参与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9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10	备注		



1.8

1.8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或扫描件打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或扫描件打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适用，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可不提供。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
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
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林西县实验中学
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
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反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适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可不提供。